

釋義及專用詞彙

於本[編纂]內，除文義另有所指外，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。

[編纂]	[編纂]
「細則」或 「組織章程細則」	指 本公司於[編纂]有條件採納的組織章程細則，自[編纂]生效
「聯繫人」	指 [編纂]所定義者
「審核委員會」	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
「建築物條例」	指 香港法例第123章建築物條例(經不時修訂、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)
[編纂]	[編纂]
「董事會」	指 董事會
「營業日」	指 香港銀行一般開門為公眾辦理日常銀行業務之日，惟星期六、星期日及香港公眾假期除外
「維爾京群島」	指 英屬維爾京群島
「複合年增長率」	指 複合年增長率
[編纂]	[編纂]
「開曼群島公司法」或 「公司法」	指 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(1961年第3號法例)(經不時修訂、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)
[編纂]	[編纂]
[編纂]	[編纂]

釋義及專用詞彙

[編纂]	[編纂]
[編纂]	[編纂]
[編纂]	[編纂]
「中國」	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，僅在本[編纂]中不包括香港、台灣及澳門
「中益」	指 中益發展有限公司，為於2010年3月23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，由楊先生直接全資擁有。中益為不上市中國餐館的控股實體，並非本集團成員公司
「中賢」	指 中賢國際有限公司，為於2014年5月28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，由楊先生直接全資擁有。中賢為控股股東
「中富」	指 中富控股有限公司，為於2014年2月25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，由本公司間接全資擁有
「中寧」	指 中寧管理物流控股有限公司，為於2014年2月25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，由本公司間接全資擁有
「中城」	指 中城控股有限公司，為於2014年2月24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，由本公司直接全資擁有
「中陶」	指 中陶控股有限公司，為於2014年2月25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，由本公司間接全資擁有
「中皇」	指 中皇控股有限公司，為於2014年2月24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，由本公司間接全資擁有
「密切聯繫人」	指 [編纂]所定義者

釋義及專用詞彙

「公司條例」	指	香港法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(經不時修訂、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)
「公司(清盤及雜項條文)條例」	指	香港法例第32章香港公司(清盤及雜項條文)條例(經不時修訂、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)
「本公司」	指	富臨集團控股有限公司，於2014年2月24日至2014年5月21日稱為富臨陶源控股有限公司，重組後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及[編纂]的[編纂]實體，於2014年2月24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
「可比餐廳銷售」	指	按整個對比期間均有營運的餐館計算。例如截至2012年及201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可比餐廳為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3年3月31日止年度一直營業的餐館
「關連人士」	指	[編纂]所定義者
「關連交易」	指	[編纂]所定義者
「控股股東」	指	[編纂]所定義者，於本[編纂]指楊先生、中賢、楊潤全先生及楊潤基先生
「核心關連人士」	指	[編纂]所定義者
「企業管治守則」	指	[編纂]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，經不時修訂、補充或以其他方式更改
「彌償保證契約」	指	控股股東與本公司於2014年[9月5日]簽署的彌償保證契約，詳情載於本[編纂]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「H.其他資料-14.控股股東所作彌償保證」
「不競爭契約」	指	控股股東與本公司於2014年[9月5日]簽署的不競爭承諾契約，詳情載於本[編纂]「與控股股東的關係—不競爭契約」

釋義及專用詞彙

「點心」	指	中國粵式食品，製成小巧外形或一人份量，以竹製的小型蒸籠烹製及盛放
「董事」	指	本公司董事
「不上市中國餐館」	指	位於中國廣東的五間(四間由楊先生擁有，一間由陶源酒家擁有)以「陶源」品牌經營的中高檔中國餐館，詳情載於本[編纂][與控股股東的關係]
「執行董事」	指	本公司執行董事
「信域」	指	信域有限公司，為於2009年3月11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，由楊先生直接全資擁有。信域為不上市中國餐館的控股實體，但並非本集團成員公司
「富臨集團公司」	指	富臨集團有限公司，為於2002年3月18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，由Megacity、楊先生及本集團僱員兼本公司獨立第三方譚慕椿先生分別直接擁有98.60%、0.30%及0.10%權益。富臨集團公司並非本集團成員公司
「Frost & Sullivan 報告」	指	本公司就本[編纂]委託Frost & Sullivan編製的獨立市場研究報告
「金皇飲食」	指	金皇飲食集團有限公司，為於2007年4月12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，由楊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Prime Target Worldwide Holdings Limited及楊先生分別直接擁有10%及10%。金皇飲食並非本集團成員公司
[編纂]		[編纂]
「大中華區」	指	中國(包括香港、澳門及台灣)
[編纂]		[編纂]

釋義及專用詞彙

「本集團」或「我們」	指	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，如文義所指為本公司成為現有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前的期間，則指該等附屬公司，猶如在有關期間屬於本公司的附屬公司
[編纂]		[編纂]
[編纂]		[編纂]
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」	指	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
「香港會計師公會」	指	香港會計師公會
[編纂]		[編纂]
「香港」	指	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
[編纂]		[編纂]
「港元」	指	香港法定貨幣港元
[編纂]		[編纂]
[編纂]		[編纂]

釋義及專用詞彙

「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」或「證券及期貨條例」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，經不時修訂、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

[編纂] [編纂]

[編纂] [編纂]

[編纂] [編纂]

[編纂] [編纂]

[編纂] [編纂]

「獨立非執行董事」 指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

「獨立第三方」 指 上市規則所界定並非關連人士的實體或個人

[編纂] [編纂]

[編纂] [編纂]

釋義及專用詞彙

[編纂]	[編纂]
[編纂]	[編纂]
「發行授權」	指 股東授予董事發行、配發及[編纂]的一般無條件授權，詳情載於本[編纂]附錄四
「IT」	指 信息技術
「最後實際可行日期」	指 2014年6月11日，即本招股書付印前為確定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
[編纂]	[編纂]
「澳門」	指 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
[編纂]	[編纂]
「大眾市場」	指 對於全服務式中菜餐廳市場而言，全服務式餐廳市場平均消費額低於150港元(在香港)或人民幣100元(在中國)

釋義及專用詞彙

「Megacity」	指	Megacity Limited，為於2002年5月28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，由楊先生、楊潤全先生、楊潤基先生及梁先生分別直接擁有41%、31%、21%及7%權益。Megacity並非本集團成員公司
「組織章程大綱」或「大綱」	指	本公司於[編纂]採納的組織章程大綱，經不時修訂
「中高檔」	指	對於全服務式中菜餐廳市場，全服務式餐廳的平均消費介乎150港元至200港元或以上(在香港)或人民幣100元至人民幣200元或以上(在中國，視乎各地消費力而定)
「梁先生」	指	梁兆新先生，執行董事兼股東
「楊潤全先生」	指	楊潤全先生，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
「楊先生」	指	楊維先生，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
「楊潤基先生」	指	楊潤基先生，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
「提名委員會」	指	董事會提名委員會
[編纂]		[編纂]
[編纂]		[編纂]

釋義及專用詞彙

[編纂]		[編纂]
[編纂]		[編纂]
「[編纂]後購股權」	指	根據[編纂]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
「[編纂]後購股權計劃」	指	本公司為董事、高級管理人員、僱員及計劃所界定其他合資格參與者利益而於[編纂]有條件採納的[編纂]後購股權計劃，其主要條款概要載於本[編纂]「附錄四—法定及一般資料—G.[編纂]後購股權計劃」
「[編纂]前購股權」	指	根據[編纂]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
「[編纂]前購股權計劃」	指	本公司為董事、高級管理人員、僱員及計劃所界定其他合資格參與者利益而於[編纂]有條件採納的[編纂]前購股權計劃，其主要條款概要載於本[編纂]「附錄四—法定及一般資料—F.[編纂]前購股權計劃」
「前公司條例」	指	於2014年3月3日被廢除和被公司條例及公司(清盤及雜項條文)條例替換前的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
[編纂]		[編纂]
[編纂]		[編纂]

釋義及專用詞彙

[編纂]	[編纂]
[編纂]	[編纂]
[編纂]	[編纂]
「人民幣」	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
[編纂]	[編纂]
「薪酬委員會」	指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
「購回授權」	指 股東就購回股份授予董事的一般無條件授權，詳情載於本[編纂]附錄四
「重組」	指 本集團為籌備[編纂]而進行的重組，詳情載於本[編纂]「歷史及公司架構—股權及公司架構—重組」
[編纂]	[編纂]
「證監會」	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
「陶源酒家」	指 陶源酒家有限公司，為於2004年3月30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，由Megacity、楊先生及本集團僱員兼本公司獨立第三方譚慕椿先生分別直接擁有98.70%、0.20%及0.10%權益。陶源酒家並非本集團成員公司
「中森」	指 中森有限公司，於2013年2月14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，由本公司間接全資擁有
「股份」	指 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
「股東」	指 股份持有人
「燒味」	指 用特別的中式醬汁及明火烤箱烤製而成的粵式葷菜，別具一番中式的燒烤風味
[編纂]	[編纂]

釋義及專用詞彙

「獨家保薦人」	指	德意志證券亞洲有限公司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登記進行證券及期貨條例所述第1類(證券交易)、第2類(期貨合約交易)、第4類(就證券提供意見)、第5類(就期貨合約提供意見)、第6類(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)及第7類(提供自動化交易服務)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，為[編纂]的獨家保薦人
[編纂]		[編纂]
[編纂]		[編纂]
「附屬公司」	指	[編纂]所定義者
「主要股東」	指	[編纂]所定義者
「營業紀錄期間」	指	截至2012年、2013年及2014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
[編纂]		[編纂]
[編纂]		[編纂]
「美國」	指	美利堅合眾國、其領土、屬地及受其司法管轄權所管轄的所有地區
「加聯」	指	加聯貿易有限公司，為於2004年4月13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，由陶源酒家直接全資擁有。加聯為不上市中國餐館的控股實體，但非本集團成員公司
[編纂]		[編纂]
「美元」	指	美國當時法定貨幣美元
「飲茶」	指	一種中國粵式餐飲藝術，一般於早餐或午餐時間飲中式茶及吃點心

除下文所註明者外，本[編纂]中文譯本與[編纂]如有任何歧義，概以[編纂]為準。

釋義及專用詞彙

本[編纂]中：

1. 中國國民、企業、部門、設施、認證、職稱等的英文名稱或說明均為中文名稱的非正式翻譯，僅供參考。如有歧義，概以中文名稱為準。
2. 除非另有指明或文義另有所指，否則所有數據均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。
3. 除非另有指明，否則有關本公司股權的描述均假設並無行使[編纂]，亦不計及因行使[編纂]前購股權及[編纂]後購股權而將發行的任何股份。
4. 本招股書所載若干數額及百分比數據均已約整，因此若干表格所載總計數據未必等於前述數據之和。